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炼油部 1#S-Zorb 装置原料换热器 E101 安全隐
患治理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7
3.2 公示方式	8
3.3 查阅情况	1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7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7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18
7 其他	19
8 诚信承诺	19

1 概述

1.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 1#S-Zorb 装置原料换热器 E101 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建设性质：改扩建

项目投资：总投资 2000 万元。

占地面积：本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街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现有 1#S-Zorb 装置内，不新增占地。

建设内容：天津石化公司整体规划考虑为一并解决南港 C5 抽余油去向问题和 1#S-Zorb 装置原料换热器管道结焦堵塞的安全隐患，拟投资 2000 万元采用大连石油化工研究院的 C5 抽余油选择性加氢技术，在 1#S-Zorb 装置进料脱硫单元前端增设加氢分离单元，新增加氢反应器（二烯烃饱和反应器）和热产物分离罐等配套设施，将来自南港的 C5 抽余油与催化汽油混合后进入加氢反应器进行选择性加氢反应，将南港的 C5 抽余油和催化汽油中的二烯烃一并加氢生成单烯烃，从而降低物料中二烯烃含量，解决原料换热器管道结焦堵塞的隐患，然后利用热产物分离罐将加氢 C5 和催化汽油分离，其中加氢 C5 去 2#催化裂化装置进一步裂解，作为催化装置干气进一步利用，提升南港 C5 抽余油的利用价值，分离的催化汽油继续去 1#S-Zorb 装置的脱硫单元等完成脱硫，最后输送至汽油罐区。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 工作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3）《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

（4）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 年 10 月 12 日）。

1.3 工作目的和原则

1.3.1 工作目的

公众参与是项目建设单位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过程，其目的是使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可并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项目开发建设与施工、建成直至运营必将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带来有利或不利的影响，从而直接或间接影响附近地区公众的生活、工作、学习。公众的参与可以弥补环境评价中可能存在的遗漏和疏忽，能更全面地保护自然、社会环境。通过采纳公众的各种合理意见和看法，能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完善合理，使环保措施更切实可行，从而使项目发挥更好的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通过公众参与，让更多的人了解拟建项目的意义及可能引发的环境问题，力求得到公众的支持和谅解，有利于工程的顺利推进。此外，公众参与对于提高全民环保意识，自觉参与环境保护工作具有促进作用。

1.3.2 工作原则

本次公众参与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公众参与的要求进行，按照国家、天津市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坚持公众参与合法性、有效性、真实性和代表性的原则。

1.4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概述

1.4.1 实施主体

本次公众参与实施主体为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建设单位，以下简称“天津石化”），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委托的评价单位，协助建设单位开展本项目环评的公众参与工作。

1.4.2 公众参与对象

本次公众参与的对象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1.4.3 公众参与主要方式

本次公众参与主要通过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3种方式开展。

（1）网络公示：本项目在天津北方网（<http://www.enorth.com.cn/>）进行网上信息公开并征询意见；

(2) 报纸公开：本项目在《天津日报》发布 2 次公告并征询意见；

(3) 张贴公告：本项目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示，告知项目情况，征求公众意见。

1.4.4 公众参与的实施过程

表 1.4-1 本项目公众参与具体实施过程汇总表

实施主体	时间	工作内容	载体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5 日	首次信息公开	网络平台（北方网）
	2025 年 4 月 14 日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网络平台（北方网）
	2025 年 4 月 24 日		《天津日报》第一次登报
	2025 年 4 月 25 日		《天津日报》第二次登报
	2025 年 4 月 14 日	在评价范围内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示	现场张贴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为天津欣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北方网网站（<http://www.enorth.com.cn/>）上进行了公示。主要公示内容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
- （二）建设性质
- （三）建设内容
- （四）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首次公开日期为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以内（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开时

间持续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发布日（2025 年 4 月 14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及公开内容基本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规定要求。

2.2 公开方式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北方网网站上进行了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

网址：<http://house.enorth.com.cn/system/2025/04/24/058293774.shtml>；

公示网站截图如下。



您当前的位置：北方网 > 地产频道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1#S-Zorb装置原料换热器E101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第1次网上信息公示



扫码用手机版

来源：北方网 作者：冯丹丹 编辑：冯丹丹 2025-01-15 14:02:00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1#S-Zorb装置原料换热器E101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天津石化公司炼油部厂区内

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在自有土地内进行改造，耦合利用1#S Zorb装置热高分气热量及含氢组分，在热高分流程中增加二烯烃饱和反应
器，选择性加氢催化汽油及南港抽余C5中的二烯烃，降低1#S-Zorb装置原料中二烯烃含量，缓解原料换热器E101结焦泄
露风险，保障装置安全生产。主要改造内容如下：

1. 新增二烯烃饱和反应器，配套原料缓冲、产品分离等设施。
 2. 更换和改造涉及仪表和管道等。
- 改造后主要原料及产品种类不变、产能不变。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推荐新闻

深圳两会热议为 天津热岛“交付力”大比拼

春节过后天津楼市将迎来新一轮置业高峰

新春楼市新政频出 多地“第一会”透露动向

部分城区楼市春节后呈现“开门红”

超20个城市发布楼市调控细则

携程原CEO出走后 成携程“成绩单” 把握新机会

利好政策频出 楼市整体稳中向好态势

春节楼市交易不淡 核心城市“小阳春”可期

更多房企春节后新开工

购房者和开发商持续观望楼市新动向

推荐视频



① <http://house.enorth.com.cn/system/2025/04/24/058293774.shtml>

Ⓜ 星洲快讯

✕

🔍 中石化天津石化分公司

✕

+

🌟 星洲快讯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天津欣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五、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eiaabcs.net/thread-378399-1-1.html>

六、据文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可通过第七条提供的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亦可来电就预约上门交谈（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日期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15日



在线提交意见



邮件提交意见



电话提交意见



2.3 公众意见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与本项目相关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25年4月14日，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二次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 1#S-Zorb 装置原料换热器 E101 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 1#S-Zorb 装置原料换热器 E101 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街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现有 1#S-Zorb 装置内

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天津石化公司碳五碳九综合利用项目产出的 C5 抽余油，因含比例较高的二烯烃存在无好的加工去向问题，同时 1#S-Zorb 装置日常运行过程中也存在由于二烯烃导致原料换热器管道结焦堵塞的安全隐患，天津石化公司为一并解决上述问题，拟采用大连石油化工研究院的 C5 抽余油选择性加氢技术，新增加氢反应器（二烯烃饱和反应器）和热产物分离罐等配套设施，将来自南港的 C5 抽余油与催化汽油混合后进入加氢反应器进行选择性加氢反应，将混合物料中的二烯烃加氢生成单烯烃，降低原料中的二烯烃含量，解决原料换热器管道结焦堵塞的隐患，然后利用热产物分离罐将加氢 C5 和催化汽油分离，其中加氢 C5 去 2#催化裂化装置进一步裂解，作为催化装置干气进一步利用，提升南港 C5 抽余油的利用价值，分离的催化汽油去 S-Zorb 装置的脱硫单元等完成脱硫，最后输送至汽油罐区。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天津欣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下载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zHdyUMeeSrU4XMFA8LXg>

提取码：32c2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查阅方式和途径：

按照建设单位联系方式联系查阅纸质报告

六、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七、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eiabbs.net/thread-378399-1-1.html>

八、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可通过第七条提供的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联系地址见第二条）。亦可来电或预约上门交谈（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日期

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天津北方网（网址：<http://house.enorth.com.cn/system/2025/04/23/058291025.shtml>）、《天津日报》进行了信息公开，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网站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14 日至 4 月 25 日，持续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报纸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4 日和 4 月 25 日，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两次。因此，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北方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网络公示网址为：

<http://house.enorth.com.cn/system/2025/04/23/058291025.shtml>；

公示网站截图如下。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1#S-Zorb装置原料换热器E101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第二次网上信息公示



扫码阅读手机版

来源： 作者： 编辑：孙贺南 2025-04-14 17:54:00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1#S-Zorb装置原料换热器E101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街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现有1#S-Zorb装置内

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天津石化公司碳五罐力综合利用项目产出的CS抽余油，因含比例较高的二烯存在无好的加工去向问题，同时1#S-Zorb装置日常运行过程中也存在由于二烯导致原料换热器管道堵塞的安全隐患，天津石化公司为一并解决上述问题，拟采用大连石油化工研究院的CS抽余油选择性加氢技术，在1#S-Zorb装置进料脱硫单元前增设加氢分离单元，新增加氢反应器（二烯饱和反应器）和热产物分离罐等配套设施，将来自南港的CS抽余油与催化汽油混合后进入加氢反应器进行选择性加氢反应，将混合物料中的二烯加氢生成单烯烃，从而降低原料中的二烯含量，解决原料换热器管道堵塞隐患，然后利用热产物分离罐将加氢CS和催化汽油分离，其中加氢CS去2#催化裂化装置进一步裂解，作为催化装置干气进一步利用，提升南港CS抽余油的利用价值，分离的催化汽油去S-Zorb装置的脱硫单元等完成脱硫，最后输送至汽油罐区。

推荐新闻

原班人马实力 天津抽盘“交付力”大比拼

春节过后天津楼市迎来新一轮置业需求

新春楼市新政频出 多地“第一会”透露动向

部分地区楼市春节后呈现“开门红”

超30个城市发布存量房收购细则

借势网红IT+交出亮眼“成绩单” 把握新质生产力

利好政策频出 楼市回暖信心持续增强

春节楼市淡季不淡 核心城市“小阳春”可期

近郊置业成春节楼市新亮点

政府持续支持存量房收购政策扩围

推荐视频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天津欣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下载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zh4yIwncSxU4XRPAn8ILXg>

提取码：32c2

五、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查阅方式和途径

按照建设单位联系方式联系查阅纸质报告

六、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七、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eiabbs.net/thread-378399-1-1.html>

八、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可通过第七条提供的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联系地址 址见第二条）。亦可来电或预约上门交谈（不接受与环境维护无关的问题）。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日期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热门推荐



五四青年文化周暨企业文化传承



电动自行车禁止 一零部产重司北第263



3.2.2 报纸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及第十一条要求，建设单位于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4月25日在《天津日报》进行了两次公示。公示报纸截图如下。



12



2025年4月25日

载体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本次报纸公示的载体为《天津日报》, 是中国共产党天津市委员会的机关报, 天津日报报业集团的主力媒体, 拥有全国范围的影响力, 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 因此本次报纸公示的载体选取符合上述规定要求。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天津资讯网查阅电子版，同时在建设单位（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街天津石化现有厂区内）留存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供公众查阅。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建设单位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文件。

3.4 现场张贴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张贴公告的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开期限 10 个工作日，张贴公告的现场照片如下图。

	
大港实验中学	兴华里
	
前程里	滨海新区大港第七中学



古林街道办事处



建安里小区



荣华里



大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大港街道办事处



前进里

	
中塘镇政府	大港英语实验小学

张贴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我单位（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张贴位置为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如小区公示栏、学校出入口等。因此本次张贴公告环评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相关规定。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它方式进行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首次信息公开结果

首次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任何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反馈意见。

（2）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结果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任何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反馈意见。

（3）查阅情况

信息公开期间，建设单位未接到查阅申请。

（4）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项目环评已通过建设单位公司审查，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内容，已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主动通过北方网网站进行全本公示，全本地址为：
<http://house.enorth.com.cn/system/2025/08/26/058673755.shtm>

北方网 (enorth.com.cn) 您当前的位置：北方网 > 房产频道 > 滚动新闻

《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1#S-Zorb装置原料换热器E101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来源：作者：编辑：孙贺南 2025-08-26 17:45:45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现拟对《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1#S-Zorb装置原料换热器E101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信息公开。公开信息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1#S-Zorb装置原料换热器E101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建设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报告全本和公众参与说明（电子版）下载链接如下：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z0pkoGu-9a0S315oTV3jw>

提取码：8te7

扫描下方二维码

我有环境诉求

我要法律咨询

我要举报投诉

推荐新闻

- 三更半夜睡不“安”
- 城市更新和城市工作
- 京津冀协同发展：天津在行动
- 多家企业“躺平”调查
- “乐享生活，遇见未来”
- 《在湾区湾区》出版
- 天津新闻“好日子”
- 买药人：让药价回归合理
- 《在湾区湾区》出版
- “好日子”建设进行时

推荐视频

7 其他

在网站公示有效期内可以随时到网站进行相关内容的浏览,并均有网站公示截图存档。登报公示内容建设单位均有照片和实物报纸存档。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我单位已存档于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档案室内备查,存档地址为: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北围堤路 160 号。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 1#S-Zorb 装置原料换热器 E101 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现已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部 1#S-Zorb 装置原料换热器 E101 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石化(天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月 日

